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DCO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2)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及 環宇國際及時代國際 完成配售

茲提述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之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列之建議決議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通函所載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532,822,155 (99.1%)	4,918,707 (0.9%)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2.	批准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532,822,155 (99.1%)	4,918,707 (0.9%)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	為或就實施及落實認購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或任何一名董事及本公司公司秘書（如須加蓋本公司公章）代表本公司作出其認為屬必要、適宜或適當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立一切有關文件。	532,822,155 (99.1%)	4,918,707 (0.9%)
由於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及作為監票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算投票票數。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00,000,000股。黃先生及環宇國際合共持有693,629,000股股份，佔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全部已發行股份約43.35%，已放棄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之決議案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06,371,000股，佔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全部已發行股份約56.6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賦予獨立股東權力出席而須放棄投票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概無獨立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投票或於通函內述明其投票反對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意向。

環宇國際及時代國際完成配售

本公司已獲環宇國際及時代國際告知，環宇國際及時代國際已各自分別減配26,371,000股股份及17,581,000股股份，分別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1.6%及1.1%（「配售」）。

緊隨配售完成及完成後，本公司公眾持股量將保持在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且將於緊接完成前及／或緊隨完成後的所有時間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規定。以下為緊接完成前及緊隨完成後本公司股權架構的概要：

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配售完成後		緊隨配售完成及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環宇國際	720,000,000	45.0	693,629,000	43.4	693,629,000	39.1
時代國際	480,000,000	30.0	462,419,000	28.9	462,419,000	26.0
認購人	—	—	—	—	175,804,661	9.9
其他公眾股東	400,000,000	25.0	443,952,000	27.7	443,952,000	25.0
總計：	1,600,000,000	100.0	1,600,000,000	100.0	1,775,804,661	100.00

承董事會命
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黃若青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若青先生、唐承勇先生及洪篤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友嘉博士BBS太平紳士、周安達源先生、葉棣謙先生及周光暉先生太平紳士。